

短短兩天之內，國內驚傳兩件與大學生有關，涉及五條人命的新聞。一件是一位大學生因為選修「神話學研究」課程，認為課程內容有嚴重的性別歧視，該生向校方性平會檢舉要求退還學分費，學生不滿意校方的處理方式，選擇從學校某棟大樓跳下，以死抗議。另一件是一位大二學生在台北捷運江子翠捷運站持刀隨機砍人，造成四死 21 傷的不幸慘劇。

兩起事件看似無關，但是透露出來的共同訊息包括大學生心情苦悶時，缺乏有效的抒發管道、對事情的看法若是過於極端，缺乏彈性與問題解決的能力，容易作出傷害自己或他人的行為而釀成悲劇、社會普遍對於同志議題認識不清，接納度有待提升、專業助人者對高危險個案的辨識力、警覺心與預警的責任，以及兩起事件都帶給當事人、家人或是曾經輔導過這兩人的教師或心理輔導人員，以及事件目睹者極大的創傷經驗，當然帶給社會的是更多的遺憾與震驚。

就像葉永誌同學，或是桃園八德國中的不幸事件帶給國人沈重的反省並促成「性別平等教育法」以及「國民教育法第十條修正」的修法，針對這兩天的不幸悲劇，我們可以作的：

一、近期：

- (一) 針對學生跳樓事件，校方除了透過公開管道向全校師生簡要說明事件始末以及校方目前的處理方式，宜針對目睹者以及與死者關係較為親密者或是該堂課授課教師與曾經受理過此事的校方行政人員進行緊急心理介入。
- (二) 針對捷運事件，媒體宜自我節制，不宜刊載過度血腥之畫面或影像、勿公布行兇者之在校輔導或就學紀錄與家人之相關訊息、請台北市和新北市的心理諮商工作者針對不幸罹難者之家屬及受傷住院者提供緊急心理介入、當天在該班捷運上目睹整起事件的民眾這幾天可能會經歷「壓力後創傷症候群 (PTSD) 之症狀，如作惡夢、當天驚悚畫面不斷重現、逃避會引發創傷回憶的事物、容易過度警覺、易怒、影響睡眠或食慾，短時間之內有這些情形均屬正常，可跟自己信任的人談一談或是求助諮商機構或是精神科。

二、長期：

- (一) 各級學校於課程中與校園生活中，透過教學及教師的身教言教，落實性別平等與生命教育的初級預防工作。
 - (二) 促成「學生輔導法」早日立法，落實學生輔導三級預防工作。
 - (三) 強化各級學校學生輔導工作以及各縣市的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功能，能早日辨識學生困擾並積極協助介入。
 - (四) 維持心理師碩士學歷之應考資格，不宜放寬到大學層級，以發揮專業功能。
- 期望這兩起悲劇能喚起國人更重視全民的心理健康，否則，人人都是受害者。